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真正的疾风 / 沙代著.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23.2
ISBN 978-7-5500-4848-5

I. ①真… II. ①沙… III. ①诗集—中国—当代
IV. ①I2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22) 第 227675 号

真正的疾风

ZHENZHENG DE JIFENG

沙代 著

责任编辑	许 复
特约编辑	李俊滕
书籍设计	汇文书联
制 作	汇文书联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一期 A 座 20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武汉鑫佳捷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张 11.5
版 次	2023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65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4848-5
定 价	98.0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23-121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网址 <http://www.bhzw.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沙代

分析自我而试图了解整个人类应该具备的东西，
或让人知我而能联想到其自身。

《白狐》发表始末

1

我本无才，然写就一些自身的事情还是能够“勉为其难”的。说到《白狐》，首先需要提及的是中国诗歌网，及其《每日好诗》栏目，在此我由衷地感谢《诗刊》社搭建了这个大融合大贯通的自由投稿平台。我在这里着重阐明的是，并非我的诗文本身文采斐然，而仅仅是中国诗歌网编辑对一个即将老去的诗歌爱好者有所侧重。

我记忆力较差，生活的农村又较为闭塞，写作于我本来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冥冥之中之所以和它结下不解之缘，是因早年间躺在父亲的木柜里偷看了有限的几本名著，而之所以如此，是读高中时英语成绩忽然就跟不上了。初中时，英语是我最纠结的一门课程。一个少年要牙牙学语般去学这些外来的东西，对一个孩子来说，思想上很难迈过这道坎。好在当时教我们的是位女老师，现在我依然能够叫出她的名字。对她印象如此之深，并非她那流利的英语口语（我当时甚至怀疑，她如

此高的英文造诣肯定受过专门的培训)，而是一个没见过世面的农村懵懂少年，忽然近距离接触了来自城市时髦女性的那种神秘感觉的猛然冲击。尤其让我能记住她的，就是每次上课之前，她必先让我站起来背诵上一节课学到的单词。可想而知，为了不在她面前出丑，为了不让同学们看笑话，我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她的课程上了。其结果是，我当时的英语成绩在班里名列前茅。可惜在我还没有真正把成绩牢牢固定下来，她就调回城里了。而接替她的，是一个矮个子的男老师，此人上课只管往前讲，几乎不检验我们是否真正学会了，因此初三未到，我就已经跟不上课。记得我英语考试最差的一次竟得了18分。由于英语成绩的拖累，高中一年后我各科的成绩最后都止步不前了。而我仍能安静地坐在课堂座位上，是因为把注意力投放在从父亲柜子里带出来的那些名著上了，由此开启了我不离书、书随我身的“情感纠葛”。时至今日，无论我走到哪里，无论干什么活计，我都会带一些书在身边，即使不读也心安。

2

我与土地的关系不是看上去的它平躺我竖立，也不是视觉里的我即便流动仍不失它那永远凹陷的中心，而是我永远被掌控在某一平坦的手掌里。第二轮土地承包时，在村南林场东边，我们家分得了一块农田，有四五亩的样子。所以在假日或我不甚忙碌时，接触最多的当属林场里的那些护林员了。他们主要的任务就是管理果园和防止有人盗采林木。这里种植的果树是本地常见的那几种，以成排规整的苹果树为主，左右两旁分别是梨树和桃树，外围散落的是杏树，而树木最集中的地方在林场北边的深沟里，白杨居多。林场的西南是一片坟地。东北则

是广袤的沃土。当父母在农田劳作而我在深沟的白杨树下模仿古人高声背诵诗词的时候，路过的护林员总遥指墓地，说我的声音会招惹住在那里的狐仙，而狡猾的它们专以害人为能事。夜晚她们通常会变为女人到附近的村子里游荡，勾引那些年轻的光棍，然后在春宵一刻中吸干他们的鲜血。我当然能识破他们的小小伎俩，那也无非是看不惯我在这里偷懒假读书，而不顾父母在农田里出汗。不过，好像正中他们的下怀，我打赌自己胆子大到敢一个人在农场过夜。当然我有自己的打算，除了能在夜晚为家里节省点电费外，这里的果实我能随便吃个够，因为假期的时候，总会遇到不是杏熟透，就是苹果等可以采食了。替他们看农场，似乎是我上了当，但我欣然前往。

当然，我也不是特实在的那种人，多半会邀请三四个要好的朋友同往；时间也不是整个假期，等玩闹够了吃腻了，就会像前线打完胜仗的士兵一样撤回来。农场离村约二里路程，追逐嬉闹的孩子说着话就到了。而捉迷藏往往是首选的项目。那就先让一个人借日暮快速地躲藏起来，其余的人去找。林场面积大，可藏的地方多，而那时的手电筒又照射得不太远。往往那人是无处寻其踪迹的，所以到最后总是弃之不顾，自去寻找那些喜欢夜间出来觅食的动物了，主要有田鼠、刺猬、獾、野兔和常在某处高枝上咕咕叫唤的猫头鹰。我们偶尔也会无意中会发现护林员自制的捕鼠器，架设在小兽们经常出入的路径上。不过它们比藏起来的人更隐秘，所以我们会委派专门人员详细地记录下它们的位置，便于明晨早于护林员去查看。但往往一无所获。那时我们每人手里都有一把弹弓，而衣服兜子里则塞满从河道捡的小石头。我们随意地射向黑暗处，不管那里有没有可射之物，只为听得那一声被拉长了的清脆的声响，嗖——啪！惬意极了。

这样的情形一直散落在我的心底。尤其伙伴们玩累后横七竖八地躺在我的周围，尤其我看了一阵书后仍没睡意，我转而会长久地凝视窗外。给我印象最深的，当属如箭镞的树丫支撑夜幕。潮湿混沌为世界的本来面目，而非白昼寻常所见。我看到点着灯的土坯房子被遮盖在众多的林木中，那份孤弱如被村庄遗弃。但同其西南角那些荒坟相比，这里的房屋更像是一座稍高的能够包容活人的墓穴。也就是说，我和毕生躬耕于此的农人就是此中活着的死人。因为各类书籍的大杂烩，那一刻我忽然解答了时间渲染在夜幕上的，犹如教师以“因而”为题，写于黑板上要求我们造的最简洁的句子——因有死而使生显得毫无价值。当然这只是针对自身来说的，因为那时期我刚好觉得自己是位觉醒者。同时，初始的清高让我罪恶地将“肉”这个字重新定义在那些辛劳的农人身上。虽然没有被他们怒怼回来，但我的内心隐隐感觉到，书籍并非全然是好东西。

3

对于一个刚萌生要写点什么的想法的新手来说，这样的结论并非书籍启蒙了我什么坏东西，而是自它而来的说不清的诱惑力。无论文字表达，还是跌宕起伏的故事结构，还是或悲或喜的收尾，都让你在吃饭时，一只眼睛盯着碗一只眼睛盯着书页；都让你在课堂上，一只眼睛平视着讲台，一只眼睛俯视着藏起来的连贯的文字。那时看书已经能偶发灵感了，而大脑瞬间产生的句子会即时记录在段落间的空白处，是不是佳句有待商榷，但字迹必须写得潦草，只允许自己晓得那是什么。

假期自然是最佳的阅读时期，替人看农场又属锦上添花，既不受父母唠叨，又能为他们省下几顿饭。其时刚步入高中，

就已经是快乐的日子渐行渐少了。好歹我们都是背着满满的书本去的，几日不回，父母以为我们多少会学点知识而懒得过问。多么让人留恋的时光！我还是古人身世未揭开之时，还属于自然而然之日，还没有进入被认识之手所掌控的岁月。何为“古人身世”呢？那就是背诵古诗词太投入的缘故，忽然觉得自己肖似某个正在历经十年寒窗苦在古代穷秀才。并且这种感觉日甚一日地取代了原本需要掌握全面知识的高考“预备役”一员，而改为仅用几篇八股文就能另谋高就的荒唐想法。于是开始羡慕古人，开始拿古代散漫的田园生活同现今你争我抢的混乱生活做比较。忽然发现，对于历史，我总是感觉那遥远的已逝的时代无论虚实都是好的，假使我在那时，也会是十分有意思的。究其原因，是因为没有深入到当时的现实中去，因而无法体会与之对应的真切的内容。当然，这也是有原因的，除了历史的不可追外，主要就是被书籍所固定的皮影似的几个文人骚客同化了。无论他们曾经的存在有多真实，但对于我，他们只留下他们的快乐，而真实的痛苦已追随历史遥遥而去。总之，存在过就是最大的幸事。所以，每当我阅读古典诗词作品时，从各类书籍中汇总的古人的形象不由自主地替换了现实版的我：头戴两旁有如意形软翅的高帽子，身穿飘逸的遮住脚面的长衫，当然还足蹬朝靴。时至今日，这样的形象在我内心还多有摇头晃脑的肢体模仿。

但说到早年就有的灵感，如今去翻阅已被翻破的名著时，记录在字里行间的那些句子已不知所云；但说到早年萌生的高考之外另有出路的想法，以及为之前仆后继的努力，虽然现在的境况已将之否定再否定，也难免有一丝理不清的虽死犹荣。如果所读的文字是薄薄的铁片，我已身披无数的铠甲；如果人的思维是一团被引燃的火，那我无时无刻不是生活在一团烈焰

中。即：书籍给予我遇事时的自信与从容。

我难以忘却林场的那段时光，除了时间尽由自己支配外，更主要的这里好像是村集体最后镇守的一块公共用地了，所以在此也更利于我用集体的感情重温我个人的回忆。不过我通过独享密实的夏荫、豁达的宁静，和夜晚对荒野的凝视，对高天可见的底部的仰视，毅然要回了属于我家的那一份回忆。

4

那个年代，有关狐狸的神话传说遍布于家乡的街头巷尾。在那些脸上纹路似裂缝的老农嘴里，何止走兽，就连被根系所困的众植物们也有成精一说。它们幻化为人，又以人类为目标，或残害，或求助，或相爱。其中识破植物之妖孽的唯一方法，就是它们在白天都是睡眠般的蛰伏状态，此时最易被制服。借此我们会去百草丛中寻那最粗壮的一棵，然后毫不犹豫地将其拦腰砍断。如果有鲜血从茎叶或枝干中溢出，那此株草木无疑成精了。不过对于百兽我们却显得无能为力了，因为尽管极尽所能地找遍所有的荒野，也很难发现它们的踪迹。能和植物或动物发生一场轰轰烈烈的战斗，是我少年时代秘密的期待，因为当我们饥肠辘辘仍不肯吃父母做的粗粮馍馍和腌制时间太长的野菜时，他们总告知只有吃饱强壮了，才能战胜门外的那些妖魔鬼怪。农村的孩子大都在这种心理的驱使下长大，单就我个人来说，时至今日仍期望有另类之妖出现，因为唯有此类潜在的对抗，方能迫使我们为了增长体力和智力，去主动做一些本来不可为之事，让思想更适应尘世本来就有的苦涩和艰辛。

所以，林场的夜晚，我静静地靠在窗户后面等待某些意外的访客出现。在捕获它们之前，我的内心已列出了无数条释

放的理由，而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放虎归山，期待它们增长本领之后再战，直到将我战败。这不是我自幼就有视死如归的勇气，后来我才明白，那也是初始的厌世心在作祟，用别人嘴里的话说就是活腻了。那时，场院里的灯泡通宵亮着，尽管被巨大的黑暗压着有些昏暗，但井台及附近的菜地仍在视线范围内。自始至终我都没发现过什么，但仍深信发生了什么而只因我凡胎肉眼没有发觉。（在后来的作品中，如果我书写了更多的没有实际发生的事物，就受染于那时长久凝视带来的遐想的快感。）也因此我每天都醒得很迟，往往是护林人做中午饭的声音将我吵醒。我看那人时，他也正俯身冲我做鬼脸。之后，他通常会强行掀开我的被子，并煞有介事地告诉我，凡在林场做的梦都是真的。我会一边用力拽住被子，一边违心地怒怼他：我从来不做梦，就算做梦，也尽是抗战中的英雄。直到离开，他还不忘恐吓我，说邻村又有一个男人在夜晚被狐仙吸干了，他母亲发现时，只剩下一具干尸躺在凌乱的被子里。最后他加重语气说：狐仙不喜欢他们这些大老粗，专挑像我这样文弱的书生下手。其实，我才不在乎他说了些什么。让我失望的是，待我彻底醒清，我的那些伙伴早游玩得不知所踪。

5

我不相信狐狸如护林人所说的那么邪乎，但有一点我是认同的，即，肯定有狐狸在这片区域生存，要不坊间也不会有那么多传说。

从20世纪80年代自留地至分产到户的短短十几年光景里，村集体没有分下去的长满杂树和堆积乱石的荒地都被个人垦荒了，树木因为长在个别农田边角而被砍伐，然后被扩展为耕地。

农村其实只在春末秋初有绿色的点缀，余下的时光则完全赤裸裸地暴露在阳光下。我记得在高中刚退学的一段日子里，父亲曾要求我和他去河滩寻一块荒地开荒，我当时摇了摇手中的书加以拒绝。后来村民们把他们手中的开荒地都卖给了制砂厂的老板，不久之后，原先的土地只留下一个又一个又深又大的水坑。不过开荒者和老板们为此都所获颇丰。最近我还去河滩寻找灵感，面对受伤的土地我一时无语。

现在重提这类在我心目中只占百分之几的无可奈何之事，只是想告诉大家，村南的林场虽不算太大，但在当时却是附近唯一保留下来的绿色区域，当然也是本地动物最后的逃匿之地。所以如果有神秘的动物存在，这里必定是它们必然选择的安家所在。一天，伙伴们拉着我，用排除的方法开始一片片区域搜索。在林地边缘的一间破旧的水房前，他们嬉笑止步，独推我前去。屋内正对着门口的一面被柴草熏黑的墙上，一具十分狰狞的骷髅画像蓦然出现在我面前。更让我惊慌的是，骷髅右下方横线的末端，竟然标注着我戴氏的名姓。我知道这是他们和我开的一个玩笑，但仍然觉得太不吉利，我使用脚踹墙，摔门而去，回队部直接卷铺盖走人了。虽然后来我们和好如初，但那具骷髅带给我的精神创伤，仿佛夏末庄稼地里翻动过的红薯叶一样，我的内部被人残忍地撕开过。长久思考这件事的结果，我的处女诗便一蹴而成了。

梦中之侣，你如约而来
睡眼蒙眬，且端一碗黄酒
夕阳微弱地映红了你的脸
给你的周身增添了一层灵光
所有的翠鸟都惊奇地望向你

把你当作荒郊野地里的鬼火
我在床榻上被你唤醒
紧跟你轻盈的脚步行走，
越过勤劳农人护田的篱笆
穿过夜鹰密集的丛林
像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孩子，我紧随其后
此刻，所有人都已入睡
整个世界像座坟墓
而眨眼的星星就是吊丧者的泪珠
你总是欺骗我
当我可以抓住你的手臂时
你却倏而远去
我愤怒地坐下来休息
你又用裸体的美丽将我引诱
在人生辗转的奋斗中
我没有恐惧，只有疲劳
护林人空洞的房屋内
你悄然隐去了身影
迷蒙，找寻
在那面被灶火熏黑的墙壁上
一副标注我名姓的骷髅蓦然出现
梦中之侣，你用你的美丽
告知了在此我已亡故的消息

——《梦中之侣》

我把它收录在我的诗集《村庙》之首，如今重读，始觉此乃《白狐》的前身。其中的“梦中之侣”则是成长期还没学会

害人伎俩的狐狸仙子。她善良地现身梦中，不惜以裸身之羞诱导我去深入了解自己目前的状况可能导致的后果：因出名无望而踏上黄泉之路。那具骷髅分明就是提前预知的警示语，即，创作之路于贫家之子乃一条死胡同。可惜当年我心高气傲，只当梦仅仅就是梦而已没有进一步分析和预判。

6

后来才明白，从童年的玩伴把我最后的骄傲搬到那面黑乎乎的墙上时，我在他们眼中已远非那个成绩虽差但仍孜孜不倦努力的追赶者了，而令我悲哀的是，这样的不同反过来又渲染了我，“远非”确也恰如其分，以致后来说了无数次大话最终无法收手。他们或去追求他们的前程，或转了太多的弯路后归来依旧种他们的地，而我注定在摆弄文字的游戏中耗尽一生。

他们从未考虑生存却活得很滋润很洒脱，可我却活得近乎荒唐。在家乡，对于老农们，我嗤之为行尸走肉（当然，这其中不包括我的父母，他们因生下我而另当别论）；回到学校，对于那些同窗，我从同情到怜悯：他们无外乎为将来求得一口好饭，尽心力地从第一声鸡啼开始抄录，直至晚自习停电后仍点蜡攻读；他们疲劳的脸上从未出现过一丝一毫的报国志，不缺的只是因推迟饮食或食不甘味而剩余于面目上的饥饿相。我不屑与之伍。待他们人才辈出去吧，我来独领文学之风骚。四大名著之外，结合农场的经历通读了《聊斋志异》，怎奈我也躲不过流行，很快琼瑶的爱情、金庸的江湖力压了鬼怪。当然，这与借病逃学是分不开的。不是裹在宿舍的被窝里，就是溜到校北的树林里，一待就是一整天。不过，如果追查逃学始于何年，则可回溯至中学时代，因为有诗为凭：

大油村中学三面密林。我曾逃学游荡于此，
挖黄土的浅坑便于我静卧如狗窝之蛰伏，
并以懵懂少年少有的忧虑枯守其幽暗之芥蒂。
是谁选定了我来荒废学业，使我年少考虑生死。
即便在课堂琅琅的背诵之中，其密实的幽静，
总越窗单刀直入我胸并久久盘桓不去。

那里有半截墓碑和一匹走失的独眼石狮，
读不懂繁体的铭文，便与狰狞的石狮对视；
——我也是可怕的，撤掉面皮
用想象中我的骷髅与它比最凶。
然后抚摸它的头部，教育它半掩在废墟下就
不要再吓唬那些早出晚归的学子，
不要欺他们年少及我衣冠之不整。

但假如它不听话，像牲口一样摇头，
我就以小人物的方法，来降服它。
——找一根树枝敲打它，并不许它呻吟。
期间，放牧的农人告诉我：村里的女人，
爱将她们已死的孩子偷埋于此仿如圣地。
我想，被石狮看管、半截的秃碑为镇物倒也能防止
那些刨食的野狗来此流窜。
时至今日，我也没听说有满怀心事的女人回来找过。
不断的繁衍也许能让一些孩子重新生活在一些孩子里。

那些日子，我分享多种撕扯：
有诵金刚经者要我入因缘之法门，而另有一老人，

让我品尝暗潜在空中的上善之水。
做官求学非我所愿，一方平安与否皆若
尘埃飞舞，无风自平静。
我也不想以农民的身份将追求富足
当作出人头地的唯一出路，
但我鼓励他人这么做，那是我婆婆睡眠中的百忧解。

所以，如遇密林，我总会在其中寻找
已逝事物活着的一些踪迹，我依旧
用小人物的方式观察、揣摩，以天真交换
世界最初的状态。分辨出其中的虚与幻，其中的神造
人还是人造神。

然后像严师一样，
讲授一堂无与伦比的历史课。
我一直在原谅莽莽丛林、咆哮的河水、嶙峋的巨石
对我最初的孕育。但我不会原谅改变了自然赋予
最初形态的那些石头，
因为多少次的精雕细琢已将其致死，而只徒留一副僵
硬在那里。

尽管它一度为我们所用。

——《我以小人物的方法，制服它》

7

我骄傲后来做了农人，种我的田喝我的西北风，我的面皮
变得粗糙，我的毛发变得凌乱。家乡所有的树林和可能形成藏
匿处的地方，我会预先占据，用于读一本书或冥想一些事情。

但总令我失望。既没有完成想象的杰出诗作，亦没有可遇之狐仙。我再无功名心，阅尽诗书方觉创作难。因为好的作品已被前人写尽，况今人每年有上百万首诗歌出产，我怕我竭尽心力之作仍是在重复他人而背负抄袭之嫌，结果人到中年才发现，我已无法再从头学些手艺用以糊口度生涯。到如今感情上欠鬼债，生活上欠人债，显然成为本地一个挥之不去的话题。欠鬼债幸好等不来鬼来讨；欠人债，年纪大了容不得背井离乡，又无处可逃矣。

某个黎明，
我将自己的名姓丢弃在草丛。
我怀疑，它曾被人用过，
因为在夜班的熟睡中，
常有一个陌生的人，用熟识我的眼光
向我讨债，说十里亭镇的沙代
久远以前欠下的。

我确信，肯定不是我，
但我不敢确定是不是我的前人。
因为十里亭镇现有人口远远小于已逝的，
也许其中就有：
外貌长相如我，且名姓如我；
穷困潦倒如我，且高傲如我；
狂言写作让鲁迅逊色如我；
饮酒失态引以为荣过街高歌如我；
小卖店讨烟反复记账又大声呼叫如我。
人生何处不举债。

也许睡眠里，一失足跌入古代欠下账的未尝不是我。
怕他来入梦，我往头上罩个塑料袋。
现实的状况是：有德者，不烂账，
但对虚无的偿还我实在无能为力。
丢掉名姓吧，
有名终会被人记。

——《丢弃名字》

我不知道这算不算一首立志诗，单就前一阵状况来说，躲债的最佳方法只有如此的下下策能够应付得了。因为在太多的账单上，沙代的名字俨然某一种家喻户晓的象征了。这是不能否认的。

有时我想，要是真能丢掉父母赐予自己的这个名字该有多好呀，仿佛一个在阳光中深藏不露的人。我能不惊动而模仿他人的一举一动；我能从别人的饮食里巧取一杯羹；偷别人之爱如同隐身拿走晾衣绳上的衣服。尽管仍属于夹缝中生存，可不用考虑道德的纠缠而节省更多的时间用于所谓的创作！丢掉名姓也许忤逆了天地父母，可唯有如此，才能同那些为青史留名而写作的人区分开来。被人记得是另一种累赘，何况未来的时间太长人又太多。

8

不过，我确信我不是无德之人，不管是不是我欠下的，只要归于我名下的我都会逐一还上，如果我的诗集能够卖出去的话。但我不愿意那么做，因为早年太急功近利一味催促，致使出版商粗制滥造，诗集无论外观、纸张都不称我意。那些诗